**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销售机构的公告**

根据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中信证券”)、中信证券（山东）有限责任公司(以下简称“中信证券（山东）”)、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中信证券华南”)和中信期货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中信期货”)签署的销售协议和相关业务准备情况，自2024年6月28日起，上述机构将开始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。

一、适用基金范围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基金名称 | 基金代码 |
| 1 | 上银恒享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（FOF） | 015234 |
| 2 | 上银恒睿养老目标日期2045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（FOF） | 017004 |
| 3 | 上银慧佳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| 005666 |
| 4 | 上银鑫尚稳健回报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| 012332 |
| 上银鑫尚稳健回报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| 012333 |
| 5 | 上银丰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| 011504 |
| 上银丰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| 011505 |
| 6 | 上银医疗健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| 011288 |
| 上银医疗健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| 011289 |
| 7 | 上银高质量优选9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| 013358 |
| 上银高质量优选9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| 013359 |
| 8 | 上银稳健优选12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（FOF）A类 | 013397 |
| 上银稳健优选12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（FOF）C类 | 013398 |
| 9 | 上银科技驱动双周定期可赎回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| 011277 |
| 上银科技驱动双周定期可赎回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| 013892 |
| 10 | 上银鑫恒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| 010313 |
| 上银鑫恒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| 013846 |
| 11 | 上银慧恒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| 010899 |
| 上银慧恒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| 014116 |
| 12 | 上银未来生活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| 007393 |
| 上银未来生活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| 014113 |
| 13 | 上银新能源产业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 | 015391 |
| 上银新能源产业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类 | 015392 |
| 14 | 上银鑫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| 004138 |
| 上银鑫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| 015753 |
| 15 | 上银可转债精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| 008897 |
| 上银可转债精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| 015748 |
| 16 | 上银内需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| 009899 |
| 上银内需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| 015754 |
| 17 | 上银慧盈利货币市场基金B类 | 002733 |
| 18 | 上银慧增利货币市场基金B类 | 004449 |
| 19 | 上银丰瑞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 | 019787 |
| 上银丰瑞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类 | 019788 |
| 20 | 上银政策性金融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| 021139 |
| 21 | 上银中债1-3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C类 | 021138 |
| 22 | 上银慧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| 002486 |

注：在遵守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及相关业务公告的前提下，销售机构办理各项基金销售业务的具体日期、时间、流程、业务类型及费率优惠活动（如有）以销售机构的安排和规定为准。

二、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

1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网站：www.cs.ecitic.com

客户服务电话：95548

2、中信证券（山东）有限责任公司

网站：http://sd.citics.com

客户服务电话：95548

3、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

网站：www.gzs.com.cn

客户服务电话：95548

4、中信期货有限公司

网站：www.citicsf.com

客户服务电话：400-990-8826

5、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网站：www.boscam.com.cn

客户服务电话：021-60231999

风险提示：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基金投资有风险，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之前，请认真阅读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（更新）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（更新）等法律文件，充分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，认真考虑基金存在的各项风险因素，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、投资期限、投资经验、资产状况等因素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，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，理性判断并谨慎做出投资决策。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“买者自负”原则，在做出投资决策后，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，由投资者自行负担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二〇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